

村医山间行医 24 年 免费为“五保户”看病



涂志国给范传江老人量血压

本报记者 周海燕

行医 24 年,出诊上万次,摩托车骑坏 2 辆,免费为二十多户孤寡老人、“五保户”行医,不定期上门号脉、量血压,做跟踪服务。

“现在有了新农合,大部分的钱都能报,已经好多了。”信阳市浉河港镇马家畈村村医涂志国说,“没钱的时候也得先看病,医生干的就是这个。”

核心新闻

心系孤寡老人 周末陪他们聊天

马家畈村地处浉河港镇茶山深处。上午 9 点,村里笼罩着一层薄雾,在马家畈村卫生室,涂志国送走了最后一个病人后,开始收拾药品箱。

涂志国今年 44 岁,从事村医已 24 年,天天出诊,药品箱用坏了 4 个。“上面村里有三个病人要输液,距离五六里路程,过来不方便。”涂志国全副武装,骑上摩托车开始出诊。

村路弯弯绕绕,在路边一户破房子前,涂志国停了下来。

房主是一位 78 岁的“五保户”老周。

老周是涂志国的老病号,视力和听力都不太好,并且患有轻微的痴呆症。前段时间天气变化大,老周的支气管炎又犯了。

涂医生给老周号脉,叮嘱他按时吃药。“农村人上了年纪,很多都有慢性病,像高血压、支气管炎……”涂志国说,以前出诊没有摩托车,只能步行。一天也看不了几个病号,现在有摩托车情况好多了。有时候半夜老人生病了,他骑着车子就去了。

马家畈村有 16 个村民组,方圆十多公里,两千五百多人,有二十多个“五保

户”。每天出诊,涂志国就会顺路到“五保户”家中看看情况,周末的时候去陪他们聊天。

行医这些年,涂志国对这些“五保户”都是免费治疗。那时候没有新农合,农村很多老人看不起病,涂志国每次出诊,照例会给拿不起钱的人看病,医药费他自己垫。“没有钱也得先看病,医生干的就是这个。”

到底垫了多少医药费,涂志国自己也不清楚,“免费看的也不多,都是拿点药,谁算这个啊。”

村民称他为大好人、大善人

将近中午,刚回到卫生室,村民打来电话,“范老爷子的血压又高了。”涂志国拿着血压仪和降压药匆忙出门。

范老爷子名叫范传江,今年 81 岁,是一位老党员,也是“五保户”,患有疝气和高血压。

涂志国赶到时,老人正在堂屋里晒太阳。见到记者,老爷子赶紧和记者握手,还行了一个军礼。

涂志国给范老爷子号脉、量血压。“高

压 160,低压 90,血压偏高。”涂志国给了老人一小瓶药,让他配合着原有的继续吃。

“你给我打一针,让我过去吧,我给你一千元钱。”老人笑着对涂志国说。

“您老别胡思乱想,没多大毛病,吃点药就好了!”涂志国告诉记者,几年前,老人就想让他打一针“安乐”药,说活着给政府、给别人添麻烦。

在村卫生室,一位 50 多岁的王大妈

来量血压,一听说我们来采访涂志国医生,她特别热情地告诉记者:“涂医生是我们村里的大好人,以前没有农村合作医疗补助的时候,他帮我们看病,手里没钱,他就不收,总是说先把病看好,真是个大善人。”

王大妈告诉记者,她经常到这里来号脉、量血压,涂医生从来不收钱。“能不吃药不花钱的,他也不给你拿药,能省就给省了。”

干村医累,却从不后悔

涂志国说,原来是在自家屋里坐诊,三年前,村里办起了医疗卫生室,他便成了卫生室的负责人。

村卫生室共有三个医生,他最年轻,其他两人年纪都是五十多岁。“我年轻,每天出诊都是我去,忙得晕头转向,很少有时间回家。”

卫生室的电脑里,建立了每一个前来看病村民的详细医疗档案,分门别类,很

是详细,这都是他一手完成的;在村卫生室的外墙上贴有一个电话号码,是涂志国的手机号。“啥时候有病说不准,晚上卫生室不能离人,有时候村里老人、小孩发烧感冒,凌晨四五点就去给他们看病。看病这事没个点,经常半夜接到电话。谁家生病都得过去,还得快,不能耽误病情。卫生室没有多少医疗设备,只能看个小病,病情严重的就要去大医院,我也得跟着去过。”

干了 24 年的村医,涂志国虽然累,但他从没有想过转行。“我不干的话,这个村就没有出诊医生了。每次看到病人身体好了,自己再辛苦也值得。”

涂志国说,村医出诊,更多的不是看病,而是和老人聊天。“农村很多是留守老人、孤寡老人,陪他们聊聊天,比吃啥药都强。”

延伸新闻

我市全面落实乡村医生待遇

近年,我市积极采取有效措施,调整支出结构,加大财政投入,健全乡村医生补偿政策,根据乡村医生提供服务的数量和质量多渠道予以补偿。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对乡村医生提供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主要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进行合理补助。县(区)级卫生行政部门根据乡村医生的职责、服务能力及服务人口数量,将不低于 40% 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任务交由村卫生室承担,明确应当由乡村医生提供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具体内容,并根据绩效考核结果将相应比例的基本公共卫生经费拨付给村卫生室,不得挤占、截留或挪用。据统计,全市 2013 年已拨付村卫生室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3216.47 万元。

基本医疗服务(一般诊疗费)补偿。对乡村医生提供的基本医疗服务,主要由个人和新农合基金进行支付。按照《信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要求,结合我市实际,村卫生室一般诊疗费(含挂号费、诊查费、注射费、药事服务成本)标准为 5 元(含一个疗程),其中新农合支付 4.5 元,个人支付 0.5 元;2014 年一般诊疗费标准将提高到 8 元,其中新农合支付 7 元,个人支付 1 元。据统计,全市 2013 年已拨付村卫生室一般诊疗费 3978.34 万元。

实施基本药物制度专项补助。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后,为保证在村卫生室执业的乡村医生合理收入不降低,综合考虑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补偿情况,采取专项补助的方式,按每 1000 个农业户籍人口每年补助村卫生室 5000 元,省财政承担 50%,其余的 50% 由市、县(区)财政分别承担 10% 和 90%。并根据实际情况,我市规定对人口少、位置偏远的村卫生室要在补助资金上给予政策倾斜,对服务人口不足千人的村卫生室,按千人标准补助,以确保他们能够正常运转。并要求要根据村卫生室执业人员的服务年限、岗位职责、学历水平等因素合理制定补助分配办法,对作出突出贡献、获得市级以上优秀乡村医生荣誉称号、具备执业助理医师及以上资格的乡村医生可进一步提高补助水平。全市 2013 年已拨付村卫生室实施基药财政专项补助经费 1212.41 万元。

严格落实 65 岁以上退休老年乡村医生补偿。按照省卫生厅要求,信阳市核实符合条件领取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人员共计 1655 人,全额拨付了 2013 年 65 岁以上退休村医 595.8 万元,现已全部发放到位。

通过以上政策的落实,加快了全市乡村医生队伍建设的步伐,确保农村医疗卫生服务“网底”不破,保障广大农村居民享有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